

关于清溪镇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清溪镇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柳志勇

各位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条款，我镇编制了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涉及调整预算总收支事项，影响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变动。受镇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事项

根据上级有关政策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分收支事项进行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176,256 万元，同比增长 4.9%，净调增 10,998 万元，主要是一般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调整为 34,922 万元，净调减 48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调整为 17,443 万元，净调减 2,387 万元；非税收入预算数调整为 35,857 万元，净调增 13,892 万元；其他分成和返还性收入预算数调整为 8,034 万元，净调减 26 万元。调入资金调整为零，加上上年结转结余，可支配收入 176,84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176,849 万元，同比增长 5.59%，净调减 9,261 万元，具体项目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调整为 12,036 万元，净调增 514 万元，主要是增加税务人员经费镇街负担部分（税收分成扣款）292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预算调整为 35,063 万元，净调减 2,272 万元，主要是调减高清视频监控建设专项经费 1,652 万元和规范津贴补贴 835 万元。

3. 教育支出预算调整为 47,093 万元，净调增 1,660 万元，主要是增加免费学前教育资金 1,171 万元和小学教学楼功能室设备配置项目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264 万元。

4. 科学技术支出预算调整为 477 万元，净调减 31 万元。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调整为 3,200 万元，净调增 8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调整为 16,159 万元，净调增 206 万元，主要是调增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114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预算调整为 11,207 万元，净调增 1,014 万元，主要是转列政府性基金支出 799 万元，增加育儿补贴补助资金 635 万元，以及调增公立医院基本医疗补助 600 万元、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500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预算调整为 9,426 万元，净调减 7,193 万

元，主要是调减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 6,227 万元、生活垃圾外运焚烧处理经费 686 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预算调整为 7,131 万元，净调减 1,578 万元，主要是调减“工改工”财政补助 704 万元、市政路灯及镇标喷泉设施养护管理项目 391 万元、路灯节能升级改造工程 290 万元。

10.农林水支出预算调整为 10,887 万元，净调减 1,574 万元，主要是调减村（社区）乡村振兴项目奖补资金 1,200 万元、水源涵养林改造项目经费 445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预算调整为 5,315 万元，净调减 723 万元，主要是调减东部公交运营补助 749 万元。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1,221 万元，净调增 115 万元，具体是增加 2023 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奖惩基金 115 万元。

13.住房保障支出预算调整为 6,374 万元，净调增 1,607 万元，主要是调增大利城中村改造项目 948 万元、长山头城中村改造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450 万元。

1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调整为 1,194 万元，净调增 340 万元，主要是调增镇级储备粮负担费用（税收分成扣款）338 万元。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调整为 4,826 万元，净调增 106 万元，主要是增加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00 万元。

16.债券还本付息支出预算调整为 4,740 万元，调减一般

债券利息及服务费 60 万元。

17.预备费调整为 500 万元，调减 1,400 万元。

（三）根据 2024 年决算和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本年收支相抵后加上上年结转结余，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调整为零。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事项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83,957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收入 38,620 万元），同比增长 90.61%，净调减 2,057 万元，主要是调减土地出让收入 11,079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680 万元，增加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925 万元和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 1,77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87,488 万元，同比增长 115.94%，净调增 27,157 万元，主要包括：

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预算调整为 23,324 万元，净调增 12,225 万元，主要是结合土地出让进度，调增相关征地补偿支出。

2.土地开发支出预算调整为 4,059 万元，净调减 104 万元，主要是结合土地出让进度调减轨道金支出。

3.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预算调整为 40,395 万元，净调增 7,095 万元，主要是结合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和专项债券收入情况调增建设工程支出，其中增加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支出 16,437 万元。

4.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预算调整为 5,308 万元，

调增 1,777 万元，具体是增加工业设备更新项目 1,777 万元。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预算调整为 4,852 万元，调增 332 万元。

（三）根据 2024 年决算和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调出资金调整为零，本年收支相抵后加上上年结转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调整为零。

三、调整政府债务额度

我镇 2025 年度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 364,3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限额 151,403 万元，专项债券限额 212,920 万元。

2025 年债务额度净调增 37,841 万元，其中增加 2025 年新发债券 38,620 万元，核减 2023 年镇承接债券 779 万元（清溪谢坑至塘厦横塘道路工程调整为市承接债券）。

2025 年计划新发专项债券 38,620 万元，具体包括：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 8,512 万元、污水设施提质增效建设工程 6,600 万元、深莞惠一体化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6,600 万元、“百千万工程”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5,600 万元、国家光电通讯产业集群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300 万元、低碳产业融合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900 万元和其他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资金 6,150 万元、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958 万元。

四、“三公”预算调整事项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59.15 万元，同步调增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113.28 万元，调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28 万元和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总数无调整。

专此报告，请予审查批准。